聚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质押及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聚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股东周素芹女士的通知, 获悉周素芹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及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 一大股东 及一致行 动人	质押 股数	质押开始日 期(逐笔列 示)	质押到 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 押占其 所持股 份比例	用途
周素芹	是	5,650,0 00股	2018年02月 26日	2020年 02月26 日	申万宏 源证券 有限公 司	15. 57%	偿还股 权质押 融资款、 补充集 团流动 资金

2、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	解除质押 股数	质押开始日 期(逐笔列 示)	解除质押 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 押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周素芹	是	4, 500, 000 股	2016年02 月29日	2018年02 月28日	招商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12. 40%

上述质押股份已全部解除质押,并已经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股权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3、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周素芹持有公司股份 36,288,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60%。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27,650,000 股,占总股本的 5.03%。

二、备查文件

-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聚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日